8月16日，《刘醒龙文学回忆录》新书分享会在广州南国书香节举行。该书收录了曾以长篇小说《天行者》获第八届茅盾文学奖、中篇小说《挑担茶叶上北京》获首届鲁迅文学奖的当代著名作家刘醒龙有关文学创作的回忆与反思，以及在文学道路上对人生、社会和历史诸多问题的思考，记述了他的“文学前半生”。

刘醒龙：文学首先是写作者个人内心的需要

羊城晚报记者 朱绍杰 实习生 郑晓欣 陈莹

制图/林春萍

访谈

十年工厂生活，让我学会力求尽善尽美

羊城晚报：这本《文学回忆录》收录了不少访谈和不同文章，这是怎样考虑的？

刘醒龙：尽管叫做回忆录，但它还是属于文学创作类的，首先是“文学”，我更注重的也是“文学”，所以它必须有文学的特质，否则就和普通的回忆录一样了。

羊城晚报：通过这次重新梳理和编辑，您觉得最喜欢或对自己最重要的作品是哪一部？

刘醒龙：年轻时候有年轻时候的喜欢，后来有后来的喜欢。或者说，近十几年的长篇我更看重，离得越近越亲近，最近出的《黄冈秘卷》，无疑会提及得最多。最重要的作品，有早期的中篇小说《凤凰琴》《秋风醉了》《分享艰难》，其实最早的长篇小说处女作《威风凛凛》也都是非常重要的，那是对个人的写作能力的“高考”，看你是否还可以涉足到长篇小说这一领域来。“高考”通过了，才有后来的《圣天门口》《天行者》《蟠虺》。

羊城晚报：您是否会以作品为节点来划分创作阶段？

刘醒龙：对自己来说，完全没必要这样划分。一个人的创作从头到尾是一个整体，是具有连贯性的。比如去年出版的《黄冈秘卷》，与早期的联系是显而易见的，甚至可以回溯到处女作。我不太认同把一个人的文学创作分为几个阶段，当然，非要单独研究这个人的眼睛或者鼻子也是可以的。小眼睛在某些脸型上好看，在别的脸型上就变丑了。文学对于个人，也还是要讲究源远流长的。强调某个片断，而将别的忽略了，是很不合适的。

羊城晚报：在成为职业作家之前，您有当工人的经历，这对您的创作有怎样的影响？

刘醒龙：在工厂的十年，是人生最好的十年。十年中的每一天，在记忆中都是很美好的。尽管事实上有过这样那样的不愉快，经过了，回头再看，点点滴滴让我特别珍惜。十年当中我首先是一个好工人。每年拿两张先进工作者的奖状，上半年一张，下半年一张。工厂评比样样是硬指标，必须完成任务，而且是超额完成任务，出勤率也必须达到指标，正品率必须排在前几名，加工零件件件都要经过检验员检验才能算数，一点头发丝的假也玩不了。十年工厂生活，让我从此保有一种特质，只要是自己手头上做的事，就一定会做好，绝不会半途而废，并且力求尽善尽美。

一切文学都是现实的

羊城晚报：您以现实主义写作闻名，是怎么样走上这条道路的？

刘醒龙：现实对于每一个人都是非常强大的存在，甚至就是活着的全部意义。人生的任何一个点，哪怕最为细微的存在，都是建立在现实基础上的，不可能虚无缥缈，不可能在过去时空或者未来时空。一个人想不与现实发生关联，这太荒谬了。所以，面对现实而写现实是很自然的事情，没有什么特别的。是否打上“现实”标签，与是否“现实”间没有等号。因为一切文学都是现实的。

羊城晚报：您的作品比如《天行者》《黄冈秘卷》，都涉及湖北地域与历史，这在当下的地域性意义是什么？

刘醒龙：经验是想象的最初来源。即使是科幻类也是如此。

文学之所以是一切艺术之母，在于它的经验更具有普遍性，更具有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同时也是由于文学中的经验更加可靠和可行。一种新的作品背后，必然是对经验的独特发现。过去大家都一直认为我只能写乡村。2014年，《蟠虺》出版后，满世界一片惊讶，大家都没有想到我会写这样一部作品。别人觉得奇怪，自己却认为十分正常，别人不清楚我已从新的经验那里获得前所未有的灵感。

内地导演缺少真正的都市经验

羊城晚报：在中国文学史上，乡土题材的小说占了很重要的位置，它会不会被都市文学所取代？

刘醒龙：首先要弄明白，我们认为的“乡村”什么？看上去文学是建立在“乡村”的基础上，其实是对自身、对生命的缘起、对生命最终的安放的感怀与认知。人出于灵魂需要，在之前的现实里，乡村很自然地成为不可替代的描写对象。中国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出现真正好的城市文学作品，就在于城市很难给人以故土故乡的归宿感。城市能给人以生我养我的感觉，可以回归、可以安放的感觉，目前还没有做到。2013年，我是中国电影金鸡奖评委，那一届的最佳故事片《中国合伙人》是中国香港的陈可辛导演的。有些中国内地导演很奇怪，为什么生活在北京上海这些大都市的内地导演就导不出来？我跟他们讲了一个很浅显的道理：因为内地导演缺少真正的都市经验。陈可辛在香港，他的都市经验更加丰富成熟，而内地导演在整体经验上还没有做好准备。

羊城晚报：从创作上来看，您怎么评价您所在的“50后”作家群体？它的特点是什么样的？

刘醒龙：“50后”作家在写作中的胸怀可能更大一些，视野也更阔一些，想到的自我之外的东西多一些。文学不全是书斋里的事。信息社会的新生代作家，尽管待在家里，有一台电脑，对全世界所有事情可以无所不知，但文学之事，必须亲临现场，感同身受。就像老板招工需要面试一下，有时候就需要两个人对个眼儿。四目相对时的判断，很难用语言来表示，却能够在一瞬间里，察觉对方合适和不合适。一个人在互联网线上与线下，判若两人，这种事例太多了。写作者需要最大限度地还原现场，这一点是互联网所做不到的。在这一点上，“50后”作家更具优势。

不想写长篇小说的作家不是好作家

羊城晚报：近年来您以长篇小说创作为主，如何评价中国作家的“长篇崇拜”情结？

刘醒龙：这就像我们做一个背包客，平常可以到广东的白云山上看看，但我们内心最想去的地方，哪怕一辈子可能都去不了，但想一想总是可以的，那就是珠穆朗玛峰。各行各业都有自身的崇拜。某种意义上来讲，不想写长篇小说的作家不是好作家，就像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一样。长篇小说从难度上来说，确实就是独一无二的，长篇小说在文学各种文本里面，它的境界应该是最高的。

羊城晚报：在网络阅读习惯影响下，读者越来越追求短平快和碎片化，作家应该如何自处？

刘醒龙：文学首先是写作者个人内心的需要，其次才考虑读者，甚至可以完全不考虑读者。一部作品在还没完成之前就去考虑读者，那是不道德的。在写作过程中，唯一依据自己的内心，才是真正的创作，才是真正的文学。我们也要相信读者，读者也在成长。当下的世界提供的全是碎片，那他们只能读碎片，但是只要有史诗可以提供，一定会有人阅读史诗，到头来肯定会有越来越多的人明白史诗的境界远远高于碎片化。

在多数小说家眼里，题材与手法从来就不是问题

羊城晚报：您创作的题材、手法多样，有乡土的，有侦探的，也有教育的，跨度挺大，这是怎么选择的？比如侦探题材，和自己的经历或兴趣有关吗？如何做到不同题材、手法之间的切换、过渡？

刘醒龙：小说相较别的艺术，在艺术性上有一种特殊的差异，那就是小说写来与读来必须有趣。那些做到了有趣的小说，往往是百科全书式的。在多数小说家眼里，题材与手法从来就不是问题。小说家只不过是自己愿意或者不愿意这么去做。当然，可能有些人变化起来差异大一些。无论是否引人注目，这些都是小说的基本功。

羊城晚报：您的多部作品被改编为电影、歌剧等，如何看待文学与其他艺术门类的关系？对于作品被改编，您有何感受？

刘醒龙：文学是一座大山，在这座大山上，可以根据不同需要，构筑不同的景致，有些景致能达到名胜级。文学会允许人家喧宾夺主展示名胜，也会包容那些只记得名胜，忽略大山的声音。老虎就是老虎，狮子就是狮子，还是少管些萌宠们的事为上策。

羊城晚报：作为茅盾文学奖的获得者，您认为茅奖对于作家来说意义是什么？对于有关茅奖的争议您怎么看？

刘醒龙：第八届茅盾文学奖颁奖时，我说过一句话，写作是过日子，获奖是过年。一年忙到头，不过个年，就没有个过日子的架势。一年三百六十天，天天想着如何过年，同样不是过日子的架势。文学之事如果一点争议没有就不正常，遗憾总是会有的，比如这些年来大家一直记着的《圣天门口》。遗憾一阵就好了，毕竟这不是文学的全部意义。《圣天门口》最后落选的时刻，正好在济南参加一个文学活动。朋友之间说了些很夸张的话。这样的话，在别的场合上绝对不会有人说。能说出如此夸张的话来，本身就说明其重要，是独一无二的。

对写作惯性保持百分百的警惕

羊城晚报：您写作几十年了，每次写作您会不会有要突破自身、超越自身的压力？您是怎么解决的？

刘醒龙：这个是好问题。一个好的作家一定是不断突破自身的，对自己的写作惯性保持百分之百的警惕。写作惯性是很害人的。在《回忆录》里面我就写自己当初写中篇小说，很受杂志欢迎，不需要太费脑筋，都能被接受。这就变成了惯性。写作中的惯性最明显之处是对自我复制，要让自己发现自己的问题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好在我是发现了，1999年之后就不写中短篇了，无论谁来约稿，我都没有答应，全心全意只写长篇小说。

对作家来说，长篇小说确确实实是很大的挑战，首先得有一个非常健壮的身体，精神状态也要靠谱。仅从这一点上看，长篇小说写作也是对一个人生命状态全方位的调整，是给自己亮红灯发预警信号，还是吹继续冲锋陷阵的冲锋号。

羊城晚报：写作长篇小说需要健康的身体，您自己有这方面的良好习惯吗？

刘醒龙：《圣天门口》完稿后的第三天，我去参加一个文学活动，差一点晕倒在卫生间。那是一次来得非常及时的信号。随后便开始每天早起游泳，到现在已经快二十年了。十几年如一日，自己并不怎么觉得。2017年夏天，我们一群人从万里长江的入海口崇明岛，一直走到长江源头的沱沱河，到达可可西里边缘，随队医生给大家做例行检查时发现，整支队伍中数我年龄最大，但无论是血氧含量，还是心率血压，却是我的最好。

羊城晚报：您觉得您现在的创作状态怎么样？

刘醒龙：我不敢说自己现在是个什么状态，但我有一点很清楚，就是对自己的写作保持十足的警惕，当这个时代不再需要我的作品，我会毅然决然地放下笔，不再写。一个人辛辛苦苦地完成一部作品，出版社努力印出来，却没有人说好，也没有人说坏，就当不存在，这个时候就该退隐江湖，刀枪入库，马放南山，退休养老颐养天年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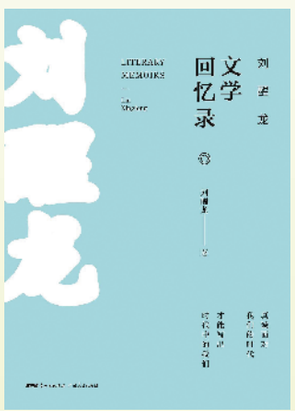

乘火车，去清远

□陈东明

本版制图/林春萍

去广东省清远市的次数并不少，唯早年三次乘绿皮火车到清远最为难忘。

一

20世纪60年代初，在铁路系统工作的父亲从广州调到源潭火车站。那时我只有四五岁，有一次母亲带我和妹妹前往探望父亲，在广州大沙头白云路广九火车站乘坐绿皮火车，这便是我第一次到清远了。

沿途站多，车速又慢，耗时近半天才到源潭火车站。车站周围山势连绵，除了山还是山，只有南北向的两条铁轨望不到尽头。源潭镇人口并不多，到了晚上，父亲的同事因无聊还讲鬼故事吓唬我，说晚上铁路线上有很多狼，眼睛发光发绿，时常跑下山吃人，有时职工白天巡查路线时，还看见晚上被火车撞死的狼躺在铁路上……直听得我毛骨悚然，再不愿多住一天，满脑袋都是一个“怕”字。

二

我第二次去源潭火车站，只觉一个“累”字。那是在1970年的5月下旬，城里的中学全在偏远的农村建分校，14岁的我就读的广州市第86中学初三年级其中的五个班约250名师生，便在从化龙潭公社上西大队完成了首批建设分校的任务，然后轮换回广州母校。我们从分校出发，需要徒步走40多公里才能到源潭火车站，所以不得不露宿一晚，次日再乘过路火车回广州。

那天全体师生从下午2点30分一直走到晚上约10点多，才筋疲力尽地陆续到达源潭火车站。对于从没走过山区夜路的城市中学生来说，要携带背包、水桶等行李，还要饿着肚子连续走8个多小时的路，这一趟真是苦不堪言，累得要命。到达车站后，师生们将买来的面包和馒头分了，在车站内外三五成群地吃了，然后各自打盹。次日醒来，再坐上火车返回广州。许多年后，同学们回忆起这件事时，都说那无疑是“人生中走路最长最累的一次”。

三

我20岁时，已参加工作几年。20世纪七十年代中期，人们都踊跃地外出旅游，我再一次乘绿皮火车前往清远，这回终于有了一次愉快的回忆。

那年代交通相当落后，从广州至清远飞霞山还没有开通汽车线路。我们一行六名高中同学，有男有女，在“五一”节前一晚9时，到广州流花桥新建成的火车站，乘京广列车前往清远，半夜里到达琶江口火车站。同一列火车上有五六百名青年都是来清远旅游的，当晚便全都在车站露宿，有的打扑克，有的说说笑笑，那个夜晚整个火车站都十分热闹。我还意外地见到原来同校的多名老同学。

直到黎明前，这五六百人才摸黑出发，浩浩荡荡地从火车站徒步到琶江边，乘船到飞霞山游览。江边停泊着五六条机动船，大家蜂拥而上，上了船的人挥手高声欢呼，没能上船的人便只能无奈地等候下一趟船了。一时间，机动船突突突的响声和游客兴奋的喧哗声交汇在一起，黑夜里的琶江也变得十分热闹。我也挤上了船，但发现其他船已驶离我们很远，我们这条船机器轰隆着却仍在原地打转。结果船工检查很久，才发现是船一直没有起锚。这本是件危险的事，大家却为此捧腹大笑，一片欢声笑语。

船起锚后，继续前行。我们终于静下来欣赏清远飞霞山的旖旎风光。琶江水清澈秀美，江边一些渔家在摆卖活的河鲜，有些出售的鲤鱼就用网或绳子绑着，任其在水里游来游去，游客买下后才捞起来，可以就近找饭店加工来吃。这种事在那个年代无疑也是新鲜事，同学们又乐了，十分高兴地买了些，一起去尝鲜。

四

转眼便进入21世纪的“高铁时代”。在武广高铁刚开通时，单位特意组织大家乘坐高铁到清远旅游。坐在“和谐号”高铁列车上，我终于体验到一种“自豪的喜悦”。广州高铁始发站设在广州南站，终点站则是清远清城区洲心镇的“清远站”。原来经清远源潭镇的京广铁路停靠的火车站还是“源潭站”，不过新旧铁路各有各的使命。

一上高铁，我们便惊喜地看到座位设计如同飞机座椅，线条优美且坐起来倍感舒适。我们还留意到滚动屏上显示的列车时速，只几分钟，便从60公里一直跳到325公里，到达清远站用时仅22分钟。同行的一位副总工程师幽默地说：“在这趟列车上厕所，只怕拉链门拉到一半，车就到站了。”众人好一阵捧腹大笑。

一下火车，举目四看，车站后面依旧是群峰屹立，山峦起伏。但车站近前的广袤农田，美得像水墨画，远一些便见一座座漂亮的高楼拔地而起，也让人赏心悦目。各种变化都非常大。

都说“路通财通”，我们这一代，还真是见证了时代交通的高速发展，也见证了城市面貌的时代变迁。

桃源广府聚龙村

□廖君

清江一曲抱村流，长夏江村事事幽。

难以置信，作为世界一线城市的广州界内，竟然还会有桃花源式古村落。憧憬两年之后，我终于来到广州城这一处适合心灵栖居的地方。

从沙涌地铁站出来，拐过一段小路。在河涌北侧，便见一大片安静的古民居建筑。碧河微漾，绿榕掩映，石桥流水，河涌人家。盛夏中如此淡雅低调，内敛精致。

村落大隐于市。“北有陈家祠，南有聚龙村。”聚龙村又名“邝家村”，当年偏安番禺县乡间一隅，现在居冲口街陇西与招村之间，毗邻广州西关，与沙面岛隔江相望。公元1879年，广东台山邝敬贺、邝敬赓、邝敬赍兄弟三人顺珠江而来，在冲口河涌滩涂发现风水宝地，便斥资购地，一百亩耕地，一百亩建房，动工兴建邝氏村落。因建房挖地基冒出红砾石水，风水俗称“龙出血”而取名“聚龙”。清末进士姚沛熏题写“聚龙村”，悬匾于村口门楼。民国初年，聚龙村划入番禺县钟秀乡，“聚龙村”名沿用至今。

聚龙古村周遭古朴宁静，在珠江古老河涌的环抱里，荫泽于厚重的岭南文化之中。它与不远处花地湾广场截然不同，与始建于明代嘉靖年间的招村则是守望相助。聚龙桥、跃龙桥、毓灵桥，沿冲口涌守护着广州水乡人家。河涌深处，曲径通幽。毓灵桥建于明清时期，因地域曾为钟秀乡，取“钟灵毓秀”之意。锦州书院曾设立在此，举人进士衣锦还乡乘船必经过此处，乡人龙船竞渡也以此为终。沿河涌两岸还有清末民初的大冲口油库、中国最早机械厂“协同和机械厂”，以及芳村酒吧街、明辉园，隔江是古老的荔枝湾。

准确地说，聚龙古村主要展示的是古民居建筑群，属广州市保存较完整的清末民居建筑群，是广州市历史文化保护区、广东省古村落。光绪十五年（1889年）聚龙村建成时，村落就按“井”字形规划，东西向横三，南北向竖八，共十一条内街巷，以麻石铺地。原建有房屋20栋，现存19栋，每排房屋建筑风格相同，每座楼房都用水磨青砖构建，麻石墙脚，门框、窗框用花岗岩。巷道深深，每条青云巷统一的烟囱，青色竹节状耸立于屋顶。统一坚固的构造，体现了岭南宗亲文化的团结性与排他性。硬山顶、青云巷、青砖石脚、趟栊门、屏风门、满洲窗、灰塑装饰、镂空雕花、西洋玻璃、木屏风、木楼梯、西式阳台、天井……在聚龙村古民居，岭南建筑文化元素随处可见，与我总有瑰丽的邂逅。

这里毗邻广州西关，民居酷似西关大屋，也是广州商业文化起源地之一。在这里，邝氏族人开创了广州地区近代房地产业的雏形，也称“原始房地产开发模式”。广州历史上第一份报纸，诞生于广州报刊创业先驱、编著英汉字典清朝教育部官员邝其照之手，他便曾居于此，在这里居住过的，还有清朝末民国初年显赫的“黄金巨子”邝衡石，有在广州太平南路坐拥10多栋商铺的邝明觉，有创办了矿美南兄弟鞋厂产品远销东南亚、拥有天元茶楼（现广州清平饭店前身）的邝伍臣等商贾官宦。

邝明觉旧居，就是典型的清代广府民居。“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在溽热的广州之夏，我推门而入，古朴清新之意迎面而来。青砖黛瓦，漆黑扇门，绿树掩映，朴素的庭院展现着岭南独有的精致。低调的二层楼阁，潜藏着清代商业巨贾的气息。聚龙村1号楼与14号楼已连为一体，中间洞空。深入庭院，古朴、清凉之意飘然而至。

珠水潺潺，云山茫茫。富甲一方的古老村落几经沧桑，风云变幻。130多年后，粤商文化在这里邂逅了一回令人惊艳的碰撞，来自粤西茂名籍的田俊明先生，以对古建筑文化极致的钟情，斥巨资收购几乎全部邝氏祖居物业，之后仍每年花费不菲地进行修葺、保护这些文物建筑。

走过邝氏家塾，走过“中式婚庆馆”，走过还有零星邝氏人生活的家门口，深宅高檐，黛瓦青砖，这里的广府风韵让我回味无穷。回望村口“聚龙”牌楼，还有青砖墙边的电线绝缘子“瓦壶”，多么诗意的栖居。

岁月，静好。

“乡音”征文 作品选登

汕头老图书馆之忆

□苏音

与外马路中段的市政府相对而立，有一座庭院式建筑，如今已不见多少当年的痕迹了。原先这里的大院要比现在较为宽畅、空旷，大门口一条石甬道直通院中的主建筑，那是有着东洋格调的厢庙。它全部由木头构成，上下不见一根钉子，都是榫子连接。那是当年侵华日军在汕头建的神社，是摆放阵亡者骨灰、供祭祀的地方。据笔者所知，全粤东就这么一座，国内也并不多见，这曾是历史的一个凝固点。

上世纪80年代初，我在工厂当工人，曾听将近退休的老职工说过，当年建神社，所用材料都是用船从海外运来，木材质地很好。从那里经过的青壮年常被日本兵抓住，强制到工地劳动。神社建成后便有日军把守，日本人经过神社门口会停下来朝拜致敬，其他过往的路人也往往被强迫向神社鞠躬。1945年日本无条件投降后，神社内的灵位等物件被打包带走。

从现有资料看，当年的神社庭园是相当雅致的日本园林式建筑。园内草地嫩绿，树木葱翠，绿荫覆盖。大门进入是石板路，右侧有一小座假山，中央是一座拱桥，往前走是一条卵石铺筑的迂曲小径，桥下是一条自西北向东南流的小沟，水源不知来自何处，平时有浅薄的一层水，沟里有高低不平的几块乱石点缀。下雨时水流汇集穿流于石头之间，曲径迂回，石灯古炮，颇有景致。

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这座侵华日军留下的建筑成了文化单位，后来又成为少年宫，是孩子们的欢乐天地。直到现在，六十岁上下的那代人中，还有不少人会回忆起在这里度过的愉快时光。上世纪60年代中后期，市图书馆搬进这里。到了上世纪70年代，市劳动局、知青办便在此办公。1975年复办的市技工学校在院中左边搭起了竹棚，一百多位下乡回城的知青都坐着小竹椅，在四面透风的棚中如饥似渴地学习知识，直到三年后毕业走向社会。这里曾是他们人生的一个驿站。

1976年时，我也曾在这庭院内居住过四年。那时庭院显得有些残颓，花木也荒芜凋零，可神社建筑整体完好，石阶、廊台、木柱、甬道、小拱桥，风韵依然，沿院墙环绕的木棉和凤凰树还郁郁葱葱。其时我高中毕业尚在待业，没有单位就办不了借书证，但在阅览厅混熟了，工作人员中一位与我年龄相仿的姑娘，主动将期刊和书悄悄取给我。“看完就还给我，别说你没有证。”就这样，我们有了默契，只要她值班，我到柜台前点头一笑，指指要看的书，她就会微微颔首，悄然将书取来交给我。可几个月后的一天，当我把一本书还给她时，她略一迟疑，扬脸嫣然一笑，说：“我是在这临时帮忙的，明天开始不在这了。”我一愣。她似乎还想说点什么，可有读者来借阅，便忙了起来。这以后，我竟再没遇见不知姓名的她了。

1980年后，旧神社被拆掉，这里建起了图书馆大楼。再后来，在东区有了更大、更高、更气派的汕头图书馆新大楼。过去的故事，已湮灭在沧桑的尘土里，只有岁月的风铃，犹在心头叮咚。

编者按

本栏目欢迎投稿。稿件要求具有纪实性，以散文随笔为主，紧扣岭南文化。投稿请发至邮箱：hdjs@ycwb.com，并以“乡音征文”为邮件主题，个人信息请提供电话、身份证号码。

统筹/易芝娜